



##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5 年 6 月 8 日

發稿單位：執行科

聯絡人：主任行政執行官林岡助

聯絡電話：(02)2521-6555 分機 168

---

### 欠繳交通違規罰鍰約 60 萬元未清償 臺北分署鎖定行蹤查封保時捷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執行彭姓義務人滯納交通違規罰鍰、停車費及高速公路通行費等案件，累計移送執行金額達新臺幣 80 餘萬元。經多次執行其金融機構存款後，已徵起部分款項，惟仍有約 60 萬元未清償。臺北分署配合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推動「交通(加強執行車輛相關稅費罰鍰)專案」，持續追查義務人財產動向，展現貫徹公權力及落實國家債權之執行決心。

臺北分署表示，本案義務人長期未依規定繳納交通違規罰鍰及相關費用，經移送行政執行後，執行人員除持續寄發通知外，並多次執行其金融機構存款，惟欠款仍未完全清償。為確保公法債權實現，分署進一步調查其財產狀況。

執行人員於訊問程序中，掌握義務人名下保時捷車輛正在保修廠維修保養之重要線索後，立即前往現場確認車輛所在，並依法完成查封程序，執行過程迅速確實，展現行政執行機關積極查核及即時執行之作為。

臺北分署強調，對於欠繳交通違規罰鍰等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案件，將持續秉持鍥而不捨精神，運用查封、扣押及其他法定執行措施，全力追查義務人可供執行之財產，以維

護國家債權及社會公平正義，同時呼籲民眾如有相關欠款，應依限繳納或及早與執行機關聯繫處理，以避免財產遭強制執行影響自身權益。

